**长招采公字【2021】019号长葛市卫生健康委员会“2021-2023年病媒生物防制项目”（不见面开标）变更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2021-06-4

2、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长葛市卫生健康委员会“2021-2023年病媒生物防制项目”

3、首次公告日期及发布媒介：

2021年06月16日《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长葛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4、原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07月0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二、更正信息

1、更正事项：采购文件

2、原文件获取时间：2021年06月17日 - 2021年07月08日（北京时间）

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变更为：2021年07月19日（北京时间）

3、原开标时间：2021年07月0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变更为：2021年07月19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4、原采购信息内容

**原招标文件第六章资格审查与评标第二项评标中（7）****评标标准****综合评分法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 价 格 分 值： 15分  商 务 部 分： 35分  技 术 部 分： 50 分 | |
| 价格部分（满分15分）**）** | | |
| **评分因素** | **评标标准** | **分值** |
|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5 | 15分 |
| 商务部分（满分35分） | | |
| **评分因素** | **评标标准** | **分值** |
| 投标人业绩 | 2018年1月1日以来，具有已完成类似病媒生物防制市场化运作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份得1分，本项最高得10分；  以中标通知书、合同、最终出具的验收报告、法定媒介中标公示网页截图为准，四者缺一不计分。投标文件中附原件扫描件。 | 10分 |
| 拟投入人员配备状况 | 拟投入本项目团队的人员中，具有有害生物防制员3级职业资格证书的，每有一人得3分。具有有害生物防制员4级职业资格证书的，每有一人得2分。具有有害生物防制员5级职业资格证书的，每有一人得1分。最高得20分。   注：投标文件中应附与证书原件一致的原件扫描件，同时应附持证人员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任意一个月本单位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未按要求提供的评委会将不予认可。 | 20分 |
| 企业荣誉 | 投标人2018年以来被省级（包含直辖市、省会城市）政府部门（单位）颁发荣誉证书的每有一份得2.5分，最高得5分。  注：投标文件中附原件扫描件，未按要求提供的评委会将不予认可。 | 5分 |
| 技术部分（满分50分） | | |
| **评分因素** | **评标标准** | **分值** |
| 技术方案 | **（1）投标人了解服务区域环境特点，调查全面，数据准确；（5分）**  投标人对服务区域有全面透彻的了解和认识、能够详细全面的介绍并说明其特点，数据非常准确的，得5分；  投标人对服务区域有全面的了解和认识、能够全面的介绍并了解其特点，数据准确的，得3分；  投标人对服务区域有基本的了解和认识、能够了解特点的，得1分；  投标人对对服务区域有了解和认识有缺失或缺漏项，不得分。  **（2）了解服务区域防制对象、种类及生活习性等特点，密度监测方法科学，方案可操作性；（5分）**  投标人对服务区域内防制对象了解充分、对各种类及生活习性特点认识全面，密度监测方法科学、合理、有针对性的得5分；  投标人对服务区域内防制对象了解基本全面、对各种类及生活习性特点有一定的认识，密度监测方法科学、合理的得3分；  投标人对服务区域内防制对象有基本的了解和认识，提供了密度监测方法的得1分；  投标人对服务区域内防制对象认识不全面或，或提供的密度监测方法有缺陷，或缺漏项不得分。  **（3）选择药物和器械合理，根据不同环境药品及器械使用科学；所采取的技术和方法适应内外环境特点；（5分）**  投标人针对不同得环境，药品及器械使用基本科学；使用的卫生杀虫灭鼠剂和器械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的要求，并承诺不使用国家禁用的药物的得5分；  投标人针对不同的环境，药品及器械使用满足需求；使用的卫生杀虫灭鼠剂和器械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的要求，并承诺不使用国家禁用的药物的得3分；  投标人针对不同环境，药品及器械使用有缺陷或缺漏项不得分。 | 15分 |
| 实施方案 | **（1）投标人实施方案中实施“四害”防制工作内容完整，人员培训、质量管理、密度监测科学合理；（5分）**  投标人实施方案中“四害”防制工作内容详细，包括人员培训、质量管理、密度监测等内容全面，人员、时间安排非常合理，服务区域明确，突出日常性工作的得5分；  投标人实施方案中“四害”防制工作内容一般，包括人员培训、质量管理、密度监测等内容基本全面，人员、时间安排基本合理，服务区域明确，突出日常性工作的得3分；  投标人实施方案中“四害”防制工作内容简单的得1分；  实施方案中“四害”防制工作内容缺漏项的不得分。  **（2）资料收集和分析；（5分）**  投标人实施方案包含资料收集和分析，科学合理、详细全面的得5分；  投标人实施方案包含资料收集和分析方法，但合理性一般的得3分；  投标人实施方案包含基本资料收集和分析方法的得1分；  有缺漏项的不得分。  **（3）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措施和其它活动配合措施完善；（5分）**  投标人的实施方案针对突发公共卫生卫生事件应急措施和其它活动配合措施安排合理科学、完整，详细的得5分；  投标人的实施方案针对突发公共卫生卫生事件应急措施和其它活动配合措施安排基本科学，能满足需要的得3分；  投标人的实施方案针对本项目有针对突发公共卫生卫生事件应急措施和其它活动配合措施一般仅简单描述的得1分；  有缺漏项的不得分。  **（4）在防制工作中突出时间差；（4分）**  投标人实施方案对时间把握全面可行有针对性，能突出防制工作中的时间差得4分；  投标人实施方案对时间把握基本可行，基本能突出防制工作中的时间差得2分；  投标人实施方案对时间把握一般得1分；  有缺漏项的不得分。  **（5）对“四害”防制的周期安排，能根据其季节规律和监测结果，并结合环境特点科学开展防制工作，（4分）**  投标人实施方案中对鼠、虫防制的周期安排非常合理，能根据其季节消长规律和监测结果，并结合环境特点科学开展防制工作，有针对性的得4分；  投标人实施方案中对鼠、虫防制的周期安排基本合理，能根据其季节消长规律和监测结果，并结合环境特点科学开展防制工作得2分；  投标人实施方案中有对鼠、虫防制的周期安排，但合理性欠缺得1分；  有缺漏项的不得分。   1. **提供防治所需药品的三证（农药登记证、农药生产许可证、企业标准或行业标准），**1、0.005%溴鼠灵或0.005%溴敌隆或0.005%氟鼠灵2、20%高效氯氰菊酯悬浮剂3、21%辛硫.高氯氟乳油4、2.5%溴氰菊酯可湿性粉剂5、4.5%高效氯氰菊酯乳油6、5%吡丙醚.倍硫磷颗粒剂7、1%毒死蜱胶饵8、0.05%氟虫腈颗粒药品全部具有三证的得7分，如有一种药品不具有三证的，本项0分。（提供药品三证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扫描件） | 30分 |
| 服务承诺 | **（1）投标人针对项目的特点和要求，结合自身的条件和潜力，有利于提高服务质量等方面的承诺。（5分）**  投标人针对项目的特点和要求，结合自身的条件和潜力，有利于提高服务质量等方面的承诺方案详细，整体性强的得5分；  投标人针对项目的特点和要求，结合自身的条件和潜力，有利于提高服务质量等方面的承诺方案一般，整体性一般的得3分；  投标人针对项目的特点和要求，结合自身的条件和潜力，有利于提高服务质量等方面的承诺仅进行简单描述的得1分，缺项漏项不得分。 | 5分 |

**变更为：**

|  |  |  |
| --- | --- | --- |
|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 **价 格 分 值：15分**  **商 务 部 分：21分**  **技 术 部 分：64分** | |
| **价格部分（满分15分）** | | |
| **评分因素** | **评标标准** | **分值** |
|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5 | 15分 |
| **商务部分（满分21分）** | | |
| **评分因素** | **评标标准** | **分值** |
| 投标人业绩 | 2018年1月1日以来，具有已完成类似病媒生物防制市场化运作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份得1分，本项最高得15分；  以中标通知书、合同、最终出具的验收报告、政府采购网或共公交易网中标公示网页截图为准，四者缺一不计分。投标文件中附原件扫描件。 | 15分 |
| 企业荣誉 | 投标人2018年以来具有地市级及以上政府部门（单位）颁发荣誉证书的每有一份得2分，最高得6分。  注：投标文件中附原件的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 6分 |
| **技术部分（满分64分）** | | |
| **评分因素** | **评标标准** | **分值** |
| 技术方案 | **（1）投标人了解服务区域环境特点，调查全面，数据准确；（10分）**  投标人对服务区域有全面透彻的了解和认识、能够详细全面的介绍并说明其特点，数据非常准确的，得10分；  投标人对服务区域有全面的了解和认识、能够全面的介绍并了解其特点，数据准确的，得6分；  投标人对服务区域有基本的了解和认识、能够了解特点的，得3分；  投标人对对服务区域有了解和认识有缺失或缺漏项，不得分。  **（2）了解服务区域防制对象、种类及生活习性等特点，密度监测方法科学，方案可操作性；（5分）**  投标人对服务区域内防制对象了解充分、对各种类及生活习性特点认识全面，密度监测方法科学、合理、有针对性的得5分；  投标人对服务区域内防制对象了解基本全面、对各种类及生活习性特点有一定的认识，密度监测方法科学、合理的得3分；  投标人对服务区域内防制对象有基本的了解和认识，提供了密度监测方法的得1分；  投标人对服务区域内防制对象认识不全面或，或提供的密度监测方法有缺陷，或缺漏项不得分。  **（3）选择药物和器械合理，根据不同环境药品及器械使用科学；所采取的技术和方法适应内外环境特点；（5分）**  投标人针对不同得环境，药品及器械使用基本科学；使用的卫生杀虫灭鼠剂和器械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的要求，并承诺不使用国家禁用的药物的得5分；  投标人针对不同的环境，药品及器械使用满足需求；使用的卫生杀虫灭鼠剂和器械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的要求，并承诺不使用国家禁用的药物的得3分。  投标人针对不同环境，药品及器械使用有缺陷或缺漏项不得分。 | 20分 |
| 实施方案 | **（1）投标人实施方案中实施“四害”防制工作内容完整，人员培训、质量管理、密度监测科学合理；（5分）**  投标人实施方案中“四害”防制工作内容详细，包括人员培训、质量管理、密度监测等内容全面，人员、时间安排非常合理，服务区域明确，突出日常性工作的得5分；  投标人实施方案中“四害”防制工作内容一般，包括人员培训、质量管理、密度监测等内容基本全面，人员、时间安排基本合理，服务区域明确，突出日常性工作的得3分；  投标人实施方案中“四害”防制工作内容简单的得1分；  实施方案中“四害”防制工作内容缺漏项的不得分。  **（2）资料收集和分析；（5分）**  投标人实施方案包含资料收集和分析，科学合理、详细全面的得5分；  投标人实施方案包含资料收集和分析方法，但合理性一般的得3分；  投标人实施方案包含基本资料收集和分析方法的得1分；  有缺漏项的不得分。  **（3）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措施和其它活动配合措施完善；（5分）**  投标人的实施方案针对突发公共卫生卫生事件应急措施和其它活动配合措施安排合理科学、完整，详细的得5分；  投标人的实施方案针对突发公共卫生卫生事件应急措施和其它活动配合措施安排基本科学，能满足需要的得3分；  投标人的实施方案针对本项目有针对突发公共卫生卫生事件应急措施和其它活动配合措施一般仅简单描述的得1分；  有缺漏项的不得分。  **（4）在防制工作中突出时间差；（4分）**  投标人实施方案对时间把握全面可行有针对性，能突出防制工作中的时间差得4分；  投标人实施方案对时间把握基本可行，基本能突出防制工作中的时间差得2分；  投标人实施方案对时间把握一般得1分；  有缺漏项的不得分。  **（5）对“四害”防制的周期安排，能根据其季节规律和监测结果，并结合环境特点科学开展防制工作；（5分）**  投标人实施方案中对鼠、虫防制的周期安排非常合理，能根据其季节消长规律和监测结果，并结合环境特点科学开展防制工作，有针对性的得5分；  投标人实施方案中对鼠、虫防制的周期安排基本合理，能根据其季节消长规律和监测结果，并结合环境特点科学开展防制工作得3分；  投标人实施方案中有对鼠、虫防制的周期安排，但合理性欠缺得1分；有缺漏项的不得分。  **（6）消杀服务拟派工作人员安排合理；（15分）**  拟投入本项目团队的人员中，具有有害生物防制员3级职业资格证书的，每有一人得3分。具有有害生物防制员4级或5级职业资格证书的，每有一人得1分。最高得15分。  注：响应文件中应附与证书原件一致的复印件，同时应附持证人员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任意一个月本单位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须提供原件的扫描件) | 39分 |
| 服务承诺 | **1）投标人针对项目的特点和要求，结合自身的条件和潜力，有利于提高服务质量等方面的承诺。（5分）**  投标人针对项目的特点和要求，结合自身的条件和潜力，有利于提高服务质量等方面的承诺方案详细，整体性强的得5分；  投标人针对项目的特点和要求，结合自身的条件和潜力，有利于提高服务质量等方面的承诺方案一般，整体性一般的得3分；  投标人针对项目的特点和要求，结合自身的条件和潜力，有利于提高服务质量等方面的承诺仅进行简单描述的得1分。  缺项漏项不得分。 | 5分 |

5、更正日期：2021年6月30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三、其他补充事宜

对本项目评分标准进行变更，以本次变更公告附件为准。请各供应商下载最新磋商文件。

四、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长葛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址：长葛市泰山路7号综合楼

联系人：乔先生

联系方式：1378237180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许昌光大电子商务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许昌市智慧大道亨源通世纪广场1号楼401室

联系人：朱女士

联系方式：1332399300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朱女士

联系方式：13323993003